

# 深圳证券交易所

---

## 关于对深圳中青宝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的关注函

创业板关注函〔2023〕第 210 号

深圳中青宝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：

2023 年 5 月 18 日，你公司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，《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《关于非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被否决。5 月 19 日，你公司披露将前次股东大会未通过议案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我部对此表示关注，请你公司核实并详细说明以下事项：

1. 结合提交审议的关联交易具体情况、上述议案被否决的情况等说明相关关联交易的必要性、定价依据及定价公允性。

2. 上述议案被否决对你公司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等的具体影响，你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，再次提交审议的议案与前次被否决议案是否存在差异，短期内再次提交审议的原因及合理性，相关议案是否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

情形。

3.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。

请你公司就上述事项做出书面说明，请公司独立董事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，在 2023 年 5 月 25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，同时抄送深圳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。

我部提醒你公司：上市公司必须按照国家法律、法规和本所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，认真和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上市公司的董事会全体成员必须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就其保证承担个别和连带的责任。

特此函告。

深圳证券交易所  
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 
2023 年 5 月 19 日